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9 月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天衡审字(2016)01989 号



0000201701000413
报告文号：天衡审字[2016]01989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天衡审字(2016)01989号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丰热电)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9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长丰热电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长丰热电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丰热电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9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学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顾春华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注释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0,534,821.56	382,497,272.09	18,484,961.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0,598,475.57	14,369,630.24	14,241,879.13
预付款项		84,036.72	60,234.24	131,160.0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	268,711,433.71		557.32
存货	4	3,159,479.30	3,349,730.01	3,684,732.8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	89,342,136.41	184,839.85	203,161.30
流动资产合计		402,430,383.27	400,461,706.43	36,746,451.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49,506,446.78	55,767,144.83	53,978,728.03
在建工程	7	24,815,527.76	23,714,317.38	4,304,921.0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	7,618,016.53	1,909,902.68	2,910,473.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0,343.96	84,087.13	54,984.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9	11,790,631.40	8,586,000.00	3,627,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400,966.43	90,061,452.02	64,876,107.50
资产总计		496,831,349.70	490,523,158.45	101,622,559.20

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飞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叶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

叶青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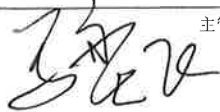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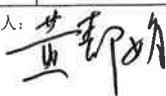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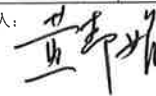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	20,794,370.62	15,183,020.36	11,403,783.09
预收款项		663.21	487.84	572.32
应付职工薪酬	11	1,755,222.28	2,054,289.11	2,445,700.52
应交税费	12	738,612.37	2,168,447.97	845,856.4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	16,017,647.05	18,016,899.90	2,739,740.2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1,515.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306,515.53	37,423,145.18	17,587,167.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4	371,372,363.00	371,372,363.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1,372,363.00	371,372,363.00	
负债合计		410,678,878.53	408,795,508.18	17,587,167.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	59,971,833.79	59,971,833.79	59,971,833.79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	22,099.30	22,099.30	22,099.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	15,656,043.43	15,656,043.43	14,964,817.56
未分配利润	18	10,502,494.65	6,077,673.75	9,076,640.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152,471.17	81,727,650.27	84,035,391.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6,831,349.70	490,523,158.45	101,622,559.2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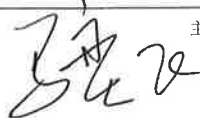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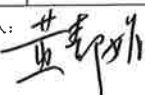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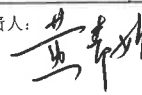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注释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	86,755,135.66	134,217,262.36	151,501,845.15
减：营业成本	19	74,495,742.30	112,125,686.84	124,890,757.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	252,087.45	410,110.75	535,997.6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774,974.23	13,068,860.71	12,416,308.37
财务费用	21	-3,213,203.63	-276,104.31	-263,063.91
资产减值损失	22	2,345,027.32	116,410.82	113,072.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00,507.99	8,772,297.55	13,808,773.11
加：营业外收入	23	1,879,672.86	780,355.82	6,564.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03,528.97	2,784.40
减：营业外支出	24	70,435.92	136,297.04	221,741.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79.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09,744.93	9,416,356.33	13,593,595.68
减：所得税费用	25	1,484,924.03	2,504,097.63	3,438,292.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24,820.90	6,912,258.70	10,155,302.9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24,820.90	6,912,258.70	10,155,302.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439,648.93	153,781,528.22	172,558,378.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2,849,007.38	659,045.38	939,958.18
现金流入小计	96,288,656.31	154,440,573.60	173,498,337.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631,971.87	106,967,168.79	123,943,470.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73,972.42	17,640,407.46	16,694,063.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475,744.45	6,108,305.10	10,985,260.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276,544,059.51	2,213,840.25	1,964,744.38
现金流出小计	447,625,748.25	132,929,721.60	153,587,53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337,091.94	21,510,852.00	19,910,798.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47,122.57	2,8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85,726,529.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86,173,652.54	2,8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26,363.38	34,297,716.20	4,072,646.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出小计	10,626,363.38	34,297,716.20	4,072,646.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26,363.38	351,875,936.34	-4,069,766.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1,515.00	454,545.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9,225,005.00	9,96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9,376,520.00	10,414,545.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376,520.00	-10,414,545.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4.79	2,042.67	120.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 -361,962,450.53	364,012,311.01	5,426,606.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497,272.09	18,484,961.08	13,058,354.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余额	20,534,821.56	382,497,272.09	18,484,961.0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9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971,833.79				22,099.30				15,656,043.43		6,077,673.75		81,727,650.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9,971,833.79				22,099.30				15,656,043.43		6,077,673.75		81,727,650.27
三、本年年末余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9,971,833.79				22,099.30				15,656,043.43		10,502,494.65		86,152,471.17



编制单位：宁波长生热电有限公司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Signature]

公司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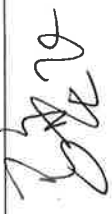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单位: 人民币元

	2015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971,833.79			22,099.30				14,964,817.56		9,076,640.92		84,035,391.5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9,971,833.79			22,099.30				14,964,817.56		9,076,640.92		84,035,391.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91,225.87		-2,998,967.17		-2,307,741.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691,225.87		-9,911,225.87		-9,220,000.00
2、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691,225.87		-691,225.87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9,971,833.79			22,099.30				15,656,043.43		6,077,673.75		81,727,650.27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971,833.79				22,099.30			13,949,287.27		9,876,868.31		83,820,088.6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9,971,833.79				22,099.30			13,949,287.27		9,876,868.31		83,820,088.67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15,530.29		-800,227.39		215,302.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015,530.29		-10,955,530.29		-9,940,000.00
2、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015,530.29		-1,015,530.29		-9,940,000.00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9,971,833.79				22,099.30			14,964,817.56		9,076,640.92		84,035,391.57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9 月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12 月 28 日。公司注册资本 600 万美元，其中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5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75%、明州控股有限公司出资 15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25%。

本公司所处的行业为热电联产行业，提供的主要产品为：电力、蒸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126610271684A。

住所：宁波市鄞州区钟公庙街道长丰工业区

公司经营范围：电力电量、热量生产及咨询业务。

2、历史沿革

1995年12月28日，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与明州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1200万美元成立本公司，其中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出资72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60%；明州发展有限公司出资48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40%。以上分两期货币出资，经中建会计师事务所甬中建验字（1996）29号、甬中建验字（1996）023号的《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1996年9月26日，长丰热电董事会决议变更投资双方的出资比例，本次股权转让于1996年12月9日取得宁波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1996]甬外经贸资批函字第457号的《关于同意成立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批复》。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宁波电力开发公司出资9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75%，明州发展有限公司出资3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25%。

2004年1月21日，长丰热电董事会决议将宁波电力开发公司持有的长丰热电50%的股权转让给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于2004年4月14日取得宁波市国资委甬国资委办[2004]38号的《关于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部分股权转让有关事项的批复》，于2004年6月7日取得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甬外经贸资管函[2004]208号的《关于同意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6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50%；宁波电力开发公司出资3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25%；明州发展有限公司出资3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25%。

2010年7月26日，长丰热电董事会决议减少公司注册资本600万美元，注册资本由1,200万美元减至600万美元。以上转让于2010年11月16日取得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甬外经贸资管函（2010）816号的《关于同意合作企业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减资的批复》。本次减资完成后，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3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50%；宁波电力开发公司出资15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25%；明州发展有限公司出资15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25%。以上减资经宁波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科信验报字[2011]007号的《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2014年8月19日，宁波市国资委出具甬国资改[2014]37号的《关于同意组建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宁波电力开发公司将持有的长丰热电25%股权转让给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上股权转让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2014年11月11日，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甬外经贸资管函[2014]430号的《关于同意合作企业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宁波电力开发公司和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明州发展有限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已出具放弃优先购买权声明。本次股权转让后，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3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50%；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5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25%；明州发展有限公司出资15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25%。

2015年12月22日，宁波市国资委出具甬国资产[2015]44号的《关于明州发展有限公司所持部分股权无偿划转事项的批复》，批复同意明州发展将其持有的长丰热电25%股权无偿划转至明州控股有限公司名下。以上股权转让经长丰热电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2016年1月5日，宁波市商务委员会出具甬商务资管函[2016]9号的《宁波市商务委员会关于同意合作企业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明州发展有限公司与明州控股有限公司已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已出具放弃优先购买权声明。本次股权转让后，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3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50%；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5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25%；明州控股有限公司出资15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25%。该项股权变更于2016年1月18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6年4月，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长丰热电50%股权转让给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于2016年5月17日取得宁波市国资委甬国资改[2016]33号《关于同意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50%的批复》。本次股权转让后，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出资45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75%；明州控股有限公司出资15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25%。该项股权变更于2016年6月22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核算、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以下相关项目之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从事电力、热力生产行业，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7、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②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④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⑤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 金融负债

①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④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列为重大应收款项。

②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组合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照账龄划分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单位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对单项测试无减值的应收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单位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并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坏账准备比率(%)
一年以内	5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30
三至四年	50
四至五年	80
五年以上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

(1)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

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10、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40	3%	2.42%-9.70%
管网	10-15	3%	6.47%-9.70%
机器设备	10-15	3%	6.47%-9.70%
运输设备	5	3%	19.40%
办公设备	5	3%	19.40%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3、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

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软件	5 年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

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5、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8、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具体确定方法如下：

电力、蒸汽供应业务于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实现：电力、蒸汽已经供出并经用户确认抄表用量，已收取款项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且能够合理地确信相关款项能够收回，供出的电力、蒸汽的成本可以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

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

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1、租赁

(1) 经营租赁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电力及其他货物的应税销售额	17%
	蒸汽及其他货物的应税销售额	13%
营业税	按应税收入（2016年5月1日改征增值税）	5%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 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货币资金

(1) 明细项目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889.38	2,050.60
银行存款	20,533,932.18	382,495,221.49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20,534,821.56	382,497,272.09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 无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6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792,907.51	100.00%	194,431.94	0.94%	20,598,475.57
其中: 账龄组合	3,888,638.73	18.70%	194,431.94	5.00%	3,694,206.79
关联方组合	16,904,268.78	81.30%			16,904,268.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0,792,907.51	100.00%	194,431.94	0.94%	20,598,475.57

(续)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705,978.74	100.00%	336,348.50	2.29%	14,369,630.24
其中：账龄组合	6,726,969.96	45.74%	336,348.50	5.00%	6,390,621.46
关联方组合	7,979,008.78	54.26%			7,979,008.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4,705,978.74	100.00%	336,348.50	2.29%	14,369,630.2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888,638.73	194,431.94	5.00%	6,726,969.96	336,348.50	5.00%
合计	3,888,638.73	194,431.94	5.00%	6,726,969.96	336,348.50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公司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相同账龄具有相同或类似信用风险。

(2)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9月30日
		本期计提	其他	核销	其他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336,348.50	-141,916.56				194,431.94
合计	336,348.50	-141,916.56				194,431.94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	16,904,268.78	45.74%	
宁波市电业局	3,888,638.73	54.26%	194,431.94
合计	20,792,907.51	100.00%	194,431.94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年9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1,198,377.59	100.00%	2,486,943.88	0.92%	268,711,433.71
其中：账龄组合	49,738,877.59	18.34%	2,486,943.88	5.00%	47,251,933.71
关联方组合	221,459,500.00	81.66%			221,459,5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71,198,377.59	100.00%	2,486,943.88	0.92%	268,711,433.7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9,738,877.59	2,486,943.88	5.00%			
合计	49,738,877.59	2,486,943.88	5.00%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相同账龄具有相同或类似信用风险。

(2)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9月30日
		本期计提	其他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486,943.88				2,486,943.88
合计		2,486,943.88				2,486,943.88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21,459,500.00	81.67%	
绿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9,532,877.59	18.26%	2,476,643.88
国网浙江宁波市鄞州区供电公司	110,000.00	0.04%	5,500.00
徐晟琪	86,000.00	0.03%	4,300.00
李勇胜	5,000.00	0.00%	250.00
合计	271,193,377.59	100.00%	2,486,693.88

4、存货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59,479.30		3,159,479.30	3,349,730.01		3,349,730.01
合计	3,159,479.30		3,159,479.30	3,349,730.01		3,349,730.01

5、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保险费	115,933.82	115,982.39
预交所得税	88,942,071.95	
其他	284,130.64	68,857.46
合计	89,342,136.41	184,839.85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2月31日	83,063,029.31	201,263,384.22	428,333.71	330,517.02	285,085,264.26
2. 本期增加金额		14,418.37			14,418.37
(1) 购置		14,418.37			14,418.3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7,521.37			7,521.37
(1) 处置或报废		7,521.37			7,521.37
4. 2016年9月30日	83,063,029.31	201,270,281.22	428,333.71	330,517.02	285,092,161.26
二、累计折旧					
1. 2015年12月31日	56,923,770.65	171,719,164.30	395,407.08	279,777.40	229,318,119.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675,811.68	4,573,084.49	12,382.21	13,838.04	6,275,116.42
(1) 计提	1,675,811.68	4,573,084.49	12,382.21	13,838.04	6,275,116.42
3. 本期减少金额		7,521.37			7,521.37
(1) 处置或报废		7,521.37			7,521.37
4. 2016年9月30日	58,599,582.33	176,284,727.42	407,789.29	293,615.44	235,585,714.48
三、减值准备					
1. 2015年12月3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6年9月30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 2016年9月30日	24,463,446.98	24,985,553.80	20,544.42	36,901.58	49,506,446.78
2. 2015年12月31日	26,139,258.66	29,544,219.92	32,926.63	50,739.62	55,767,144.83

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类别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迁建项目	23,900,603.53		23,900,603.53	23,711,924.28		23,711,924.28
热力站项目	914,924.23		914,924.23	2,393.10		2,393.10
合计	24,815,527.76		24,815,527.76	23,714,317.38		23,714,317.38

(2) 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无形资产	其他减少	2016年9月30日
厂房迁建项目	23,711,924.28	188,679.25			23,900,603.53
热力站项目	2,393.10	7,414,419.36	6,501,888.23		914,924.23
合计	23,714,317.38	7,603,098.61	6,501,888.23		24,815,527.76

(续)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 来源
厂房迁建项目	65,064.65	3.67%				自筹
热力站项目	9,153.00	8.10%				自筹
合计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2月31日	20,224,128.00	20,224,128.00
2. 本期增加金额	6,501,888.23	6,501,888.23
(1) 购置	6,501,888.23	6,501,888.2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6年9月30日	26,726,016.23	26,726,016.23
二、累计摊销		
1. 2015年12月31日	18,314,225.32	18,314,225.32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793,774.38	793,774.38
(1) 计提	793,774.38	793,774.3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6年9月30日	19,107,999.70	19,107,999.70
三、减值准备		
1. 2015年12月3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6年9月30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6年9月30日	7,618,016.53	7,618,016.53
2. 2015年12月31日	1,909,902.68	1,909,902.68

9、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款	11,790,631.40	8,586,000.00
合计	11,790,631.40	8,586,000.00

1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货款	20,258,089.58	15,088,788.92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72,860.00	94,231.44
应付其他	363,421.04	
合计	20,794,370.62	15,183,020.36

(2) 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9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2,054,289.11	11,533,848.30	11,832,915.13	1,755,222.28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9月30日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29,179.40	1,129,179.40	
合计	2,054,289.11	12,663,027.70	12,962,094.53	1,755,222.2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9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54,289.11	8,530,863.88	8,829,930.71	1,755,222.28
2、职工福利费		993,316.56	993,316.56	
3、社会保险费		815,229.60	815,229.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739,600.80	739,600.80	
工伤保险费		23,885.00	23,885.00	
生育保险费		51,743.80	51,743.80	
4、住房公积金		1,016,131.00	1,016,13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8,307.26	178,307.26	
合计	2,054,289.11	11,533,848.30	11,832,915.13	1,755,222.2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9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034,874.50	1,034,874.50	
2、失业保险费		94,304.90	94,304.90	
合计		1,129,179.40	1,129,179.40	

12、应交税费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630,311.44	825,883.69
企业所得税		1,203,449.55
个人所得税	13,174.62	25,052.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153.80	57,811.86
印花税	11,732.37	2,664.22
教育费附加	31,538.43	41,294.18
残疾人保障金	2,280.00	2,400.00
水利建设基金	5,421.71	9,891.96
合计	738,612.37	2,168,447.97

1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1,950,725.95	3,952,926.45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暂收款 【注】	13,950,638.00	13,950,638.00
其他	116,283.10	113,335.45
合计	16,017,647.05	18,016,899.90

注：参见附注九、其他重要事项。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宁波涌涌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	尚未结算的质保金
宁波豪辉建材有限公司	3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合计	800,000.00	

14、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9 月 30 日	形成原因
拆迁补偿款	371,372,363.00			371,372,363.00	参见附注九、其他重要事项
合计	371,372,363.00			371,372,363.00	

15、实收资本

投资单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9 月 30 日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985,916.90		29,985,916.90	
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5,018,065.17	29,985,916.90		45,003,982.07
明州发展有限公司	14,967,851.72		14,967,851.72	
明州控股有限公司		14,967,851.72		14,967,851.72
合计	59,971,833.79	44,953,768.62	44,953,768.62	59,971,833.79

(续)

投资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985,916.90			29,985,916.90
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5,018,065.17			15,018,065.17
明州发展有限公司	14,967,851.72			14,967,851.72
合计	59,971,833.79			59,971,833.79

(续)

投资单位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985,916.90			29,985,916.90
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5,018,065.17		15,018,065.17	
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5,018,065.17		15,018,065.17
明州发展有限公司	14,967,851.72			14,967,851.72

投资单位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59,971,833.79			59,971,833.79

16、资本公积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9月30日
其他资本公积	22,099.30			22,099.30
合计	22,099.30			22,099.30

17、盈余公积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9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15,656,043.43			15,656,043.43
合计	15,656,043.43			15,656,043.43

18、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077,673.75	9,076,640.92	9,876,868.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077,673.75	9,076,640.92	9,876,868.3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24,820.90	6,912,258.70	10,155,302.9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91,225.87	1,015,530.29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9,220,000.00	9,94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02,494.65	6,077,673.75	9,076,640.92	

1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221,182.16	74,495,742.30	133,311,318.51	112,125,686.84	150,251,070.11	124,887,680.73
其他业务	533,953.50		905,943.85		1,250,775.04	3,076.92
合计	86,755,135.66	74,495,742.30	134,217,262.36	112,125,686.84	151,501,845.15	124,890,757.65

20、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税	6,830.00	12,563.72	17,330.40
城建税	143,206.85	231,902.43	302,555.91
教育费附加	102,050.60	165,644.60	216,111.37
合计	252,087.45	410,110.75	535,997.68

21、财务费用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5,005.00	20,000.00
减：利息收入	1,853,834.52	282,218.53	285,178.15
金融机构手续费	2,013.27	3,151.89	2,234.56
汇兑损益	-1,361,382.38	-2,042.67	-120.32
合计	-3,213,203.63	-276,104.31	-263,063.91

2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345,027.32	116,410.82	113,072.25
合计	2,345,027.32	116,410.82	113,072.25

23、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是否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政府补助	1,680,000.00			是
处理固定资产收益		403,528.97	2,784.40	是
罚款收入	1,180.00	1,950.00	2,840.00	是
违约金			940.00	是
补偿金（热管改移工程补偿）	191,067.82	372,166.84		是
其他	7,425.04	2,710.01	0.03	是
合计	1,879,672.86	780,355.82	6,564.43	

24、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是否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79.78		是
各项罚款违约支出			240.00	是
捐赠支出			70,000.00	是
水利建设基金	70,435.92	134,217.26	151,501.86	是
合计	70,435.92	136,297.04	221,741.86	

25、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2,071,180.86	2,533,200.34	3,466,560.84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6,256.83	-29,102.71	-28,268.06
合计	1,484,924.03	2,504,097.63	3,438,292.78

本期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润总额	5,909,744.93	9,416,356.33	13,593,595.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77,436.23	2,354,089.08	3,398,398.9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487.80	150,008.55	39,893.8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484,924.03	2,504,097.63	3,438,292.78

2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政府补助	1,680,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651,000.00
利息收入	969,334.52	282,218.53	285,178.15
其他	199,672.86	376,826.85	3,780.03
合计	2,849,007.38	659,045.38	939,958.1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支付各项费用	1,059,030.27	2,210,688.36	1,892,269.82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2,013.27	3,151.89	2,234.56
营业外支出			70,240.00
支付公司往来款	269,924,515.97		
支付代扣税金	5,352,500.00		
支付备用金	206,000.00		
合计	276,544,059.51	2,213,840.25	1,964,744.38

2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补充资料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24,820.90	6,912,258.70	10,155,302.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45,027.32	116,410.82	113,072.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物性生物资产折旧	6,275,116.42	8,809,712.40	8,810,050.57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无形资产摊销	793,774.38	1,000,571.28	1,000,571.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01,449.19	-2,784.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05.00	20,00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6,256.83	-29,102.71	-28,268.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0,250.71	335,002.83	1,634,572.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6,489,330.40	-154,357.37	-718,037.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09,505.56	4,916,800.24	-1,073,681.2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337,091.94	21,510,852.00	19,910,798.1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534,821.56	382,497,272.09	18,484,961.0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82,497,272.09	18,484,961.08	13,058,354.4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962,450.53	364,012,311.01	5,426,606.6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现金	20,534,821.56	382,497,272.09	18,484,961.08
其中: 库存现金	889.38	2,050.60	5,115.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533,932.18	382,495,221.49	18,479,845.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34,821.56	382,497,272.09	18,484,961.08
其中: 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宁波	电力能源项目投资、 实业项目投资等	9亿元	75%	75%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宁波宁电海运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绿能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3、关联方交易

①向关联方采购

关联方	交易事项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宁波宁电海运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241,609.55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29,806,733.89	43,605,746.43	57,498,778.28
合计		29,806,733.89	43,605,746.43	57,740,387.83

②向关联方销售

关联方	交易事项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48,624,308.80	74,394,280.79	99,635,040.98
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	资产租赁	96,000.00	96,000.00	188,000.00
合计		48,720,308.80	74,490,280.79	99,823,040.98

4、关联方往来余额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	16,904,268.78	7,979,008.78	10,063,620.56
小计	16,904,268.78	7,979,008.78	10,063,620.56
其他应收款			
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21,459,500.00		
绿能投资有限公司	49,532,877.59		
小计	270,992,377.59		
应付账款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16,676,974.86	5,067,773.79	6,084,427.69
小计	16,676,974.86	5,067,773.79	6,084,427.69
其他应付款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小计	500,000.00	500,000.00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止2016年9月30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日，公司无需要调整和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2015年11月23日，公司与宁波市鄞州区长丰开发建设指挥部签署了《非住宅房屋拆迁补偿（回购）协议》，双方约定公司于2017年9月30日前停产并于2017年12月31日前完成搬迁及腾空厂区全部房屋和建筑物，协议签署日至2017年9月30日止纳入拆迁范围的资产仍由公司无偿使用。根据协议约定，宁波市鄞州区长丰开发建设指挥部支付公司补偿款414,968,127.00元，拆迁范围内资产残值由公司以13,950,638.00元的价格回购（从拆迁补偿款内扣除）。2015年12月公司已收到补偿款385,323,001.00元，（其中暂收残值回购款13,950,638.00元计入“其他应付款”，差额371,372,363.00元计入“专项应付款”）

十、补充资料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非经常性损益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1,449.19	2,784.40
政府补助	1,68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9,236.94	242,609.59	-217,961.83

非经常性损益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合 计	1,809,236.94	644,058.78	-215,177.43
所得税影响金额	452,309.34	161,014.70	-53,734.3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部分)	1,356,927.71	483,044.08	-161,443.07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编号 320000000201610120046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0831585821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瑞玉 狄云龙 荆建明 汤加全 虞丽新 郭洪 骆竞 宋朝晖 吴梅生 谈建忠 陆以平 陈惠珍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2033年10月3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履行年报公示义务

2016 年10 月1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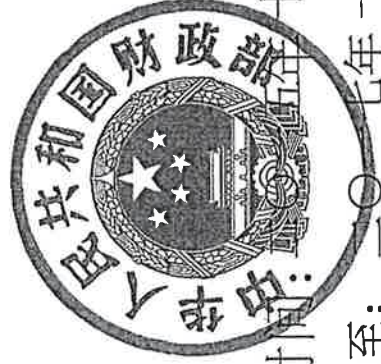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3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余瑞玉



证书号: 40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余瑞玉

办公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19-20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2J00010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苏财会[2013]45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09-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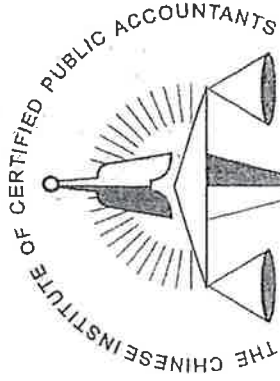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十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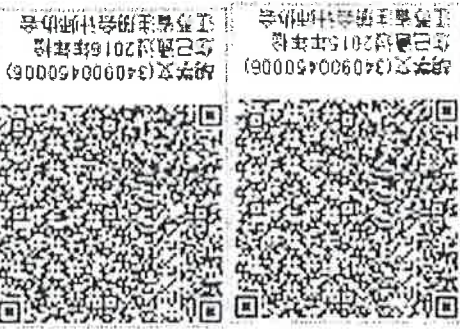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5

5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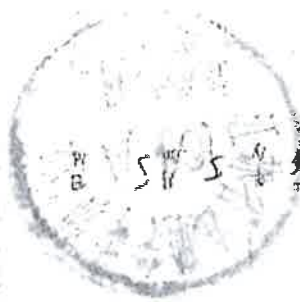
21



此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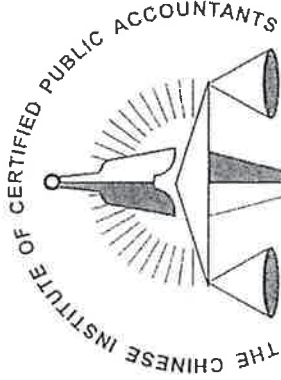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Full name 胡学文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8-08-1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27016808120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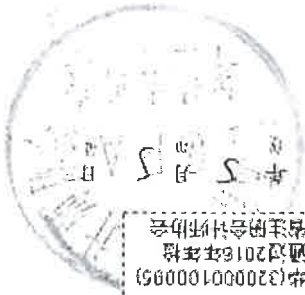


此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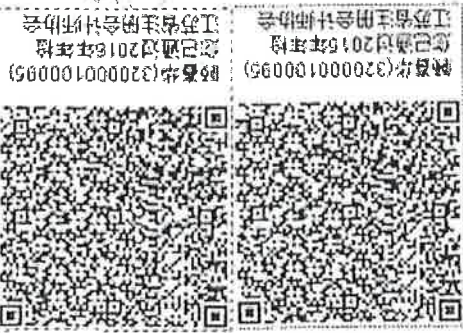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年5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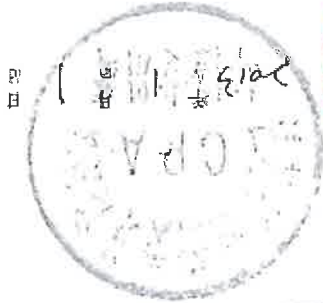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顾春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04-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681197704045416
 Identity card No.



日期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